

全宗号	年度	室编
37	2019	10
机构或问题	保管期限	备注
教科文科	30年	

曲靖市财政局 曲靖市教育体育局

文件

曲财教〔2019〕200号

曲靖市财政局 曲靖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19年第二批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 学生生活补助资金的通知

财政局、教育体育局：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19年第二批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中央资金的通知》（云财教〔2019〕299号）和《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19年第二批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省级资金的通知》（云财教〔2019〕298号）精神，依据2018年教育事业统计数据以及各地统计上报学生资助中心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现下达你县（区）、学校2019年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具体金额详见附件1），专项用于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

难学生生活补助开支。该资金收入列 2019 年“1100245-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中央资金和省级资金实际支出时小学列“2050202-小学教育”、初中列“2050203-初中教育”预算支出科目，县区列入“513-转移性支出”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市属学校列入“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市级资金中有 188.85 万元从科教文化科缴国库存量资金中支付（详见附件），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为 2019 年第二批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各县（区）财政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积极筹措好县（区）承担部分，并保证及时足额到位。

二、实施范围。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下达 2019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财科教〔2019〕30 号）精神，中央从 2019 年秋季学期起，对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补助政策进行调整，义务教育阶段资助面不再局限于寄宿制困难学生，费寄宿制的建档立卡等四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也纳入政策范围。经省政府批准同意后，从 2019 年秋季学期起不再执行寄宿生生活费补助“全覆盖”政策，按国家调整后的政策执行。因此，此次按照 2019 年秋季学期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给予生活费补助的新政策分配资金。2019 年秋季学期，首先须确保建档立卡学生，以及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等四类学生按标准足额获得资助，其余资金用于资助寄宿制除建档立卡等四类学生之外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三、标准标准。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标准为：寄宿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含建档立卡等四类学生）小学 1000 元/生. 学年，初中 1250 元/生. 学年；非寄宿制建档立卡等四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小学 500 元/生. 学年，初中 625 元/生. 学年；特殊教育学生 1250 元/生. 学年。

四、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由中央、省和市、县共同承担。其中中央承担 50%，省级承担 50%；省级承担部分由省级和市、县级共同分担，省级分担 70%，市级分担 30%；省级实际下达资金时按照省级承担 50%，市级承担 50%核算下达，市级分担部分麒麟区、经开区全额承担，其他县（区）按照（市）3:（区、县）7 共同分担。

五、各县（区）教育体育部门要加强对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数据的核实，要做好与民政、扶贫、残疾人联合会等部门相关数据对接工作，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各义务教育学校要安排专人，做好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对象的认定工作，保证学生基本信息真实准确。要加强监督检查和信息公开工作，要把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姓名、家庭住址、家庭经济收入状况、属于何种补助对象等信息在校园内进行公示，并接受社会的广泛监督。

六、各县（区）财政、教育体育部门要加强对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经费使用的监督和管理，严禁虚列虚支、虚报冒领

和挤占挪用。对于虚报学生人数、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将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27 号）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关学校领导的责任。

七、请按照《云南省州市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支出进度考核办法（修订版）》（云财预〔2018〕146 号）的要求，切实加快支出进度，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 2019 年第二批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预算表
2. 项目绩效目标表



抄送：市审计局，市财政局预算科、国库科，市教体局资助中心。

曲靖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19 年 12 月 28 日印发

2019年第二批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预算分配方案

单位：人、万元

单位	2019年春季学期					2019年秋季学期											2019年应补助资金										2019年已下达资金								单位：人、元 本次实际下达				市级资金 功能分类 科目	经济分类 科目
	补助人数 小计	其中			春季补助资金 小计	补助人数								特殊教育 学校	补助人 数 小计	秋季补助资金 小计（小学寄宿500 每生，非寄宿250元 每生；初中及特校 寄宿625元每生，非 寄宿312.5元每生）	合计	中央分担 （50%）	省级分担 （25%）	州（市） 分担 （7.5%， 市本级 25%，经开 区、麒麟 区0%）	县区分担 （17.5%， 经开区、麒 麟区25%）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	合计	其中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小学（500元 每生）	初中（625 元每生）	特殊教育 学校（625 元每 生）		寄宿制 学生数	小学		初中		寄宿制 学生数	其中															非寄宿 制学生 数（建档 立卡等四 类家庭经 济困难学 生）	补助人 数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一般预算	国库存量 资金						
							寄宿制 学生数	其中		寄宿制 学生数		其中																												
								建档立卡 等四 类家庭 经济困 难学生	非四类 家庭经 济困难 学生			建档立卡 等四 类家庭 经济困 难学生	非四类 家庭经 济困难 学生																											
合计	306870	121043	184917	910	17666.34	55022	26485	28537	31822	79189	33489	45700	1624	910	168567	8603.60	26269.94	13134.99	6567.51	1874.34	4693.10	19350.78	10842.71	7589.89	918.18	2037.21	2292.28	-1022.38	767.31	188.85										
曲靖市特殊教育学校	360			360	22.50									360	360	22.50	45.00	22.49	11.25	11.26		27.82	13.91	9.74	4.17	17.18	8.58	1.51		7.09	2050999	509								
曲靖市民族中学	1647		1647		102.94					921	72	849			921	57.56	160.50	80.25	40.13	40.12		92.14	46.07	32.25	13.82	68.36	34.18	7.88		26.30	2050999	509								
曲靖市第一小学					0.00				41						41	1.03	1.03	0.52	0.26	0.25		0.00				1.03	0.52	0.26		0.25	2050999	509								
曲靖市第二小学					0.00				94						94	2.35	2.35	1.18	0.59	0.58		0.00				2.35	1.18	0.59		0.58	2050999	509								
经开区财政局	3287	712	2575		196.54	292	32	260	159	375	54	321	47		873	43.48	240.02	120.01	60.01	0.00	60.00	166.02	97.66	68.36		14.00	22.35	-8.35	0.00			2050999	513							
麒麟区财政局	18183	4941	13055	187	1074.68	1881	637	1244	1117	4917	770	4147	328	187	8430	451.23	1525.91	762.96	381.48	0.00	381.47	1161.23	683.08	478.15		-16.79	79.88	-96.67	0.00			2050999	513							
沾益区财政局	24381	9768	14595	18	1401.71	3879	1333	2546	714	5118	1557	3561	190	18	9919	538.74	1940.45	970.23	485.11	145.53	339.58	1627.82	909.39	636.58	81.85	-26.95	60.84	-151.47	63.68			2050999	513							
马龙县财政局	15195	6651	8544		866.55	2745	1057	1688	38	3178	858	2320	0		5961	336.83	1203.38	601.69	300.85	90.25	210.59	959.82	536.21	375.35	48.26	32.97	65.48	-74.50	41.99			2050999	513							
陆良县财政局	30211	7951	22227	33	1788.80	3364	1381	1983	3138	8174	2100	6074	117	33	14826	763.24	2552.04	1276.02	638.01	191.40	446.61	2003.76	1119.42	783.59	100.75	101.67	156.60	-145.58	90.65			2050999	513							
师宗县财政局	42017	23653	18324	40	2330.40	12413	7555	4858	2848	8724	4575	4149	33	40	24058	1240.63	3571.03	1785.52	892.76	267.83	624.92	2515.47	1405.29	983.70	126.48	430.64	380.23	-90.94	141.35			2050999	513							
罗平县财政局	48601	23748	24805	48	2740.71	9024	2659	6365	2087	9050	2240	6810	72	48	20281	1074.25	3814.96	1907.48	953.74	286.12	667.62	2992.76	1671.93	1170.36	150.47	154.58	235.55	-216.62	135.65			2050999	513							
富源县财政局	66629	29709	36850	70	3792.95	11896	4197	7699	3930	14193	4399	9794	0	70	30089	1584.49	5377.44	2688.72	1344.36	403.31	941.05	4150.38	2318.65	1623.05	208.68	286.01	370.07	-278.69	40.00	154.63	2050999	513								
会泽县财政局	56359	13910	42295	154	3348.56	9528	7634	1894	17656	24539	16864	7675	837	154	52714	2487.27	5835.83	2917.92	1458.96	437.69	1021.26	3653.56	2041.10	1428.76	183.70	1161.01	876.82	30.20	253.99			2050999	513							
备注：富源县本次下达指标一234.61万元调减曲财教〔2019〕73号44.08万元，合计调减278.69万元。																																								

备注：富源县本次下达指标—234.61万元调减曲财教〔2019〕73号44.08万元，合计调减278.69万元。

备注：曲靖市特殊教育学校因小学初补助资金无法区分，本次下达的中央省级资金功能分类科目用2050701

